

成交通知书

河南国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宜阳县各乡镇污水处理厂站进水口安装在线监控设备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2024年1月11日提交的投标文件，

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

上述交易项目的中标人，主要内容如下：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1个工作日内到宜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协议书。



采购人：



招标代理机构：

项目名称	宜阳县各乡镇污水处理厂站进水口安装在线监控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2023-12-35
成交价格	¥：2636000.00 元 大写：贰佰陆拾叁万陆仟元整
采购内容	宜阳县各乡镇污水处理厂站进水口安装在线监控设备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全部采购内容
供货期	签订合同后 20 天内
质保期	一年

2024年1月11日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宜阳县各乡镇污水处理厂站进水口安装在线监控设备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2023-12-35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宜阳政采招标(2023)0368号

甲方：宜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河南国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1月15日



根据项目编号为：2023-12-35 的 宜阳县各乡镇污水处理厂站进水口安装在线监控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结果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诚信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达成一致，制定本合同，谨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宜阳政采招标(2023)0368号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及电子版资料

第二条 合同内容

采购内容：为乡镇处理厂站需安装进水口流量计、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自动监控等附属设施，详见合同附件中《货物清单》。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2636000.00元，大写：贰佰陆拾叁万陆仟元整。

分项价款在《货物清单》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包含采购费、运费、安装费、税金等所有费用。

第四条 权利义务和质量保证

1. 甲方保证合同履行期间，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须的基础工作条件。如乙方有需要，还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数据、资料等。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如下约定：

合同签订后 7 日内付合同额的 60% 作为预付款，项目完成并经试运行通过最终验收后付合同额的 100%。

第六条 验收

1. 安装时间：签订合同后 20 天内。
2. 安装地点：甲方所在地，具体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
3. 验收时间：安装调试完成后 5 个工作日之内。
4.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5. 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服务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6. 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涉及专业服务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8.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3 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七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 王桂名； 联系电话： 15617698975。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起 12 个月。厂商承诺的质保及售后服务期，按厂商承诺期执行。对有瑕疵或不能修复的货物负责免费更换。

2. 服务期内，乙方应提供相关服务支持。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服务问题在 0.5 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 2 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在 1 工作日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 1 日内免费提供服务的补偿、替换方案，直至服务恢复正常。

3.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一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甲方应向乙方补偿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 甲方如无故不按第五条支付费用，乙方有权督促甲方及时费用并保留向法院起诉的权力。

4. 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7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服务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

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第①种方式解决：

①向宜阳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宜阳县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宜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宜阳县锦屏北路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签订时间：

乙方：河南国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胡理路西、湖心

五路南2号楼20层2010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371-25636235

开户银行：建行郑州郑开大道支行

账 号： 41050179373900000068

签订时间：



附件 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CODcr 水质自动分析仪	博克斯、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DH310C1	10	45500	455000
2	▲NH3-N 水质自动分析仪	博克斯、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DH311N1	10	45500	455000
3	▲TP 水质自动分析仪	博克斯、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DH312P1	10	45500	455000
4	▲TN 水质自动分析仪	博克斯、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DH313TN	10	54000	540000
5	电磁流量计	博克斯、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ISF1010	10	7500	75000
6	水质自动采样器	德润、河北德润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DR-803K	10	25500	255000
7	pH 在线监测仪	博克斯、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ASP660M1-SP200	10	8400	84000
8	工控机及数据采集传输系统	国锦、河南国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是	GJ-DCTS-V3	10	9300	93000
9	外网转内网网闸(VPN)	深信服、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SDW-R-B1080D	10	6300	63000
10	采样泵	人企、上海人民企业集团	是	WQD4	10	1500	15000

		水泵有限公司					
11	UPS	SATGTAG、深圳市十特电源设备有限公司	是	C6K	10	7500	75000
12	空调	华凌、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否	KFR-35GW/N8HL1Pro	10	2800	28000
13	视频监控	海康威视、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否	DS-7104N-F1/4P(E)	10	3400	34000
14	办公桌椅	赛杉、常州悦古轩家具有限公司	是	A373	10	900	9000
合计人民币小写：2636000.00 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叁万陆仟元整							

